

孙分

乌海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工作计划

单位（盖章）：乌海市应急管理局



序号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	抽查内容	抽查依据	抽查方式	抽查比例和数量	抽查时间
1	国企矿山安全生产检查	国企矿山	安全生产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；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落实情况；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作业规程、操作规程的组织制定和实施情况；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的组织制定和实施情况；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情况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组织建立、检查情况；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组织制定和实施情况。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 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	随机抽查	2 户	3 月至 4 月
2	加油站安全生产检查	三区各加油站	依法通过有关安全生产行政审批的情况；对安全设备的维护、保养、定期检测的情况；在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，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；有关人员的安全生产和培训、考核情况；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是否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；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。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 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	随机抽查	2 户	4 月至 6 月

3	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检查	工贸企业	依法通过有关安全生产行政审批的情况；对安全设备的维护、保养、定期检测的情况；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，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；对承包单位、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统一协调、管理，定期进行安全检查，督促整改安全生产问题的情况；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and 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；有关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、考核情况；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是否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；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。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》	随机抽查	1户	4月至6月
4	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情况	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	重大危险源安全控制设施设置及投用情况；涉及危险化学品工艺的特种作业人员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情况；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。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》、《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(试行)》	随机抽查	2户	6月至7月

5	工贸企业安全 生产检查	工贸企业	<p>依法通过有关安全生产行政审批的情况；对安全设备的维护、保养、定期检测的情况；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，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；对承包单位、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统一协调、管理，定期进行安全检查，督促整改安全问题的情况；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and 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；有关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、考核情况；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是否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；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。</p>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 《生产经营单位 安全培训规定》	随机 抽查	1 户	7 月至 9 月
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